



## 關於立法會高開賢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經諮詢建設發展辦公室及運輸基建辦公室之意見，本人對立法會 2018 年 8 月 10 日第 838/E638/VI/GPAL/2018 號公函轉來高開賢議員於 2018 年 8 月 3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8 年 8 月 13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1. 建設發展辦公室已於 2018 年 5 月展開“奧林匹克游泳館圓形地周邊路網重整”工程，包括興建行車天橋、擴闊圓形地周邊道路及整治下水道等，冀能提升區內交通流量，改善交通情況。

特區政府一直按實際需要並在具備可行條件下透過道路整治、優化路口交通運作、打通道路等不同方式重整重要的交通節點。今後本局會持續與城市規劃及工程建設部門相互配合，落實各項道路及交通設施的建設，亦會持續與警方緊密協調，於繁忙路段及圓形地疏導交通。

2. 政府早年曾對路氹城整體道路網進行研究，一直按照區內的發展情況及實際交通需要，深化及開展道路整治。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 
交通事務局  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de Tráfego

3. 運輸基建辦公室表示，輕軌氹仔段通車後，可分擔氹仔部份的出行需要及長遠可鼓勵市民使用公共交通服務，屆時其他的公共交通工具亦將配合輕軌的運作適當作出調整，以便相互發揮作用，優化居民的出行環境。

交通事務局局長

林衍新

二零一八年九月六日